WILEY

科研诚信和出版道德最佳实践指南

目录

目的与范围 3
概述 3
学术争鸣 4
申诉 5
作者资格 5
引用 7
商业考量和编辑独立性 7
利益冲突 8
版权和知识产权 9
更正、关注声明、撤稿和稿件收回 10
数据和报告准则 12
伪造、篡改和图像处理 13
有害物质、风险和生物安全 14
对学术不端行为的调查 15
同行评审 16
剽窃、重复/多次发表、内容的重复使用和翻译 18
预印本 19
科研道德 19
科研经费 22
处罚 23
参考文献 23

目的与范围

本指南对Wiley出版道德指南（2006年首次发布，2014年第一次修订）进行了进一步的更新和修订。

我们发布新版指南的目的仍然是通过总结全球领先组织的最佳实践指南，为所有参与学术出版的人员提供支持，主要的服务对象包括：学协会、编辑、作者、图书馆员、学生、资助机构、企业和新闻记者。

为了编写新版指南，我们与Wiley诚信与出版团队（Integrity and Publishing Group，简称IPG）的成员开展了合作，他们在科研诚信和出版道德事务处理方面非常专业。我们知道，不同的学科具有不同的实践方法与传统，单一的指南不可能适用于所有学科。因此，当某一项内容仅适用于某一个或某一些学科时，我们会加以说明。此更新版本于2020年4月17日发布。

概述

出版道德委员会（Committee on Publication Ethics，简称COPE）

COPE是非营利组织，致力于促进科研及出版诚信。Wiley为旗下所有期刊的编辑提供COPE的会员资格。截至编写本指南时，COPE服务于全球12,000多名会员，提供实践指南、在线学习和研讨会等资源。许多编辑和出版商都认为COPE的工具是不可或缺的。我们在本指南的相关部分均列出了所适用的具体的COPE工具，COPE流程图[1]和COPE样函[2]，请参见文末参考文献。

COPE面向期刊编辑团队、出版商和机构等参与学术文献出版的个体或机构，制定了一套核心实践方法[3]，并建立了COPE论坛[4]，编辑们可以通过该平台针对疑难案例发表独立意见。此外，编辑们还可以通过COPE案例档案数据库[5]（收录1997年后的案例）搜索类似案例，汲取经验。

此外，美国科研诚信办公室（The US Office of Research Integrity，简称ORI）出版了《管理科学不端行为：编辑指南（*Managing Allegations of Scientific Misconduct: A Guidance Document for Editors*）》[6]。欧洲化学学会（The European Association for Chemical and Molecular Sciences，简称EuChemS）也出版了《期刊和评审出版物的道德准则（*Ethical Guidelines for Publications in Journal and Reviews*）》[7]。

Wiley出版道德

如果您是Wiley的编辑、同行审稿人或作者，请联系Wiley出版部门或期刊出版经理获取相关建议。如果您对Wiley某本期刊关于本指南中提到的问题有任何疑问，请与Wiley诚信与出版团队（IPG）联系（邮箱：**pubethics@wiley.com**）。我们将根据具体情况，将您的问题转交IPG或相关期刊出版经理。

Wiley组建IPG的目的是对已出版文章的任何修正（撤稿、稿件收回、关注声明）进行审核和批准，为出版道德问题提供建议，制定和实施出版道德相关政策，为Wiley旗下期刊的道德问题调查提供支持。

IPG团队由以下几部分组成，包括：1）咨询团队：为特定领域的出版道德问题提供调查和解决方案支持；2）专业顾问：针对需要其他部门（如法务及公关部门）配合的出版道德问题，专业顾问团队为咨询团队提供支持；3）高级团队，由Wiley资深员工组成，对撤稿、稿件收回和关注声明予以最终审批。

致编辑：

首先，请与您的出版人沟通

期刊出版一直是团队合作的产物，在处理与期刊相关的道德问题时也不例外。出版道德问题经常会引起或者牵涉法律问题，期刊应参照本指南建立一套明确的政策与流程，作为处理相关问题的首要参考依据。

解决问题的第一步是沟通。我们建议编辑、期刊出版人及其他期刊团队成员经过讨论再采取进一步行动。必要时可寻求法律咨询，特别是可能涉及诽谤、违约、隐私或者侵权时。

初步讨论后可能需要做进一步的调查或扩大讨论范围，如：

- 引入相关机构、雇主或资助机构（通常由这些机构对作者争议或不端行为进行调查）。
- 向其他期刊编辑咨询（对于某些案例，协作调查是有帮助的，但需要留意保密性问题）。
- 向其他渠道寻求建议，例如COPE论坛[4]。

期刊应通过期刊网站、向编辑致信或第三方网站等方式，为出版后的学术讨论提供便利。期刊必须制定已发表文章的更正、修订和撤稿机制。

- 期刊应鼓励读者来信，对已发表文章提出建设性评论。
- 如果读者来信针对某一篇文章，则在发表来信之前，期刊应邀请该篇文章作者对来信进行回复。并且在可能的情况下，同时发表读者来信和作者回复。
- 作者有权不回复读者来信，但对于编辑认为对文章具有建设性的评论，作者无权拒绝其发表，另外，作者可以向编辑指出非建设性的评论。

申诉

期刊应考虑建立一套作者申诉机制，以促进合理申诉，减少重复或者无依据的申诉。

- 对编辑流程及决策进行恰当复议后（如作者提供额外的事实依据，对稿件进行修改，提供额外材料，或针对利益冲突或不公正的同行评审提出申诉），方能允许申诉推翻之前的决定。作者自身的抗议不影响编辑决策。
- 编辑应介入调解作者与审稿人在同行评审过程中的所有交流。编辑可以征求其他审稿人的意见，以便做出最终决策。
- 期刊应在其投稿指南中声明，作者申诉后编辑所做出的决定为最终决策。

期刊应考虑建立相应机制（可通过出版商或第三方），允许作者或其他人员对期刊编辑管理发表评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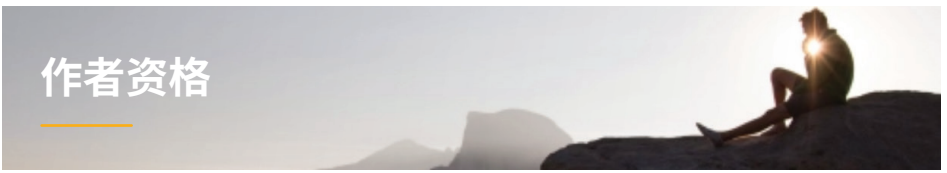

作者资格

作者和贡献者 Authors and contributors

作者资格是对所做的工作给予认可和肯定，对所报告的研究负责，被赋予道德和法律权利(版权)，并在塑造学术生涯中发挥重要作用。但是，作者资格问题仍然是编辑所面临的一个普遍问题。COPE针对作者身份进行了详细的讨论，并提供了实用性建议[8]。

COPE建议期刊和出版商制定相关指南，明确说明谁为文章做出贡献，以及如何区分作者及贡献者，同时提供潜在争端的处理流程。

许多期刊要求作者在投稿过程中确认作者及合著者符合作者资格要求，并且提供ORCID数字标识符。

作者资格没有统一的定义，并因学科及学术团体而异，跨学科研究合作尤为如此。不同学科会采用各自不同的标准，例如，生物医学领域普遍应用国际医学期刊编辑委员会（International Committee of Medical Journal Editors, 简称ICMJE）准则[9]，美国心理学会（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简称APA）准则[10]适用于心理学领域，欧洲化学学会（EuChemS）准则[7]在化学学科内广泛采用，而在艺术、人文科学和社会科学中，单一作者的出版物更为普遍。但是，作者资格的最低要求是为研究做出重大贡献，并对所开展的工作负责[8]。

许多期刊要求作者在投稿时确认作者及其合著者符合作者资格的要求，通常情况下要提供开放型研究者与贡献者身份识别码（Open Researcher Contributor ID, 简称ORCID）。ORCID作为一个永久的数字标识符，能用于区分姓名相似的作者，并链接作者与其研究成果。

期刊收到投稿后应通知所有作者，并确认电子邮件的有效性。为提高透明度，期刊可发布“作者贡献声明”，用于说明每位作者对稿件的贡献。“贡献者角色分类法”（Contributor Roles Taxonomy，简称CRediT）[11]对作者贡献声明进行了扩展，该分类包含14个公开标准选项，对每位作者对稿件的贡献度进行标准化描述。该信息可从作者元数据中获得，并链接到作者的ORCID简介，从而以完全透明的方式展示作者的贡献。

某篇文章如果存在不符合作者身份标准但对该研究做出了贡献的个人，则应向其致谢，但需事先征得其同意。如某项研究包含未成年人参与（例如面向儿童的技术），因儿童不能对研究的全部内容负责，所以应在致谢部分注明。

期刊应鼓励跨文化研究的作者给予传统知识适当的贡献认可，但该贡献认可应不违反匿名原则。该贡献认可的形式包括：“传统知识”说明；在稿件中引用本土资源（例如人或群落团体）；具名引用文化知识。在某些领域（如人类学），需要给予跨文化合作者作者资格，这一点同ICMJE的作者身份认定准则[9]有所不同。更多信息，可参考澳大利亚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峡岛民研究网站（Australian Institute of Aboriginal and Torres Strait Islander Studies）[12]。

已故作者 Deceased authors

如果所投稿文章包含某位离世作者，或者在文章评审过程中作者离世，文章的发表版本中应添加脚注或以类似形式予以说明。期刊经常会使用“ † ” 符号和脚注来说明情况。合著者应对已故作者的贡献及其潜在利益冲突做出保证。如果已故作者是通讯作者，则应提名另一位合著者作为通讯作者。请注意，根据法律规定，版权被视为个人财产，如果该作者尚未签署版权转让协议或许可，或者未以书面形式授权某位合著者代其行事，则需向作者继承人获取版权许可。

出版后作者姓名变更 Author name changes after publication

如果文章出版后作者希望变更姓名，在合理的情况下，期刊应考虑满足此类要求。如果做出更改，则应记录并随文章一同附上更正。所有作者都应被告知任何可能对他们产生影响的修改，并在适当情况下就更正声明的措辞向所有作者征询建议。编辑团队可自行裁定姓名变更事宜，并认识到姓名变更对作者而言可能较为敏感，应尊重作者意愿，但同时确保已发表文章具有透明、可靠的记录。

作者资格纠纷 Authorship disputes

编辑可参考COPE流程图[1]和“如何发现作者身份问题”[13] 处理作者资格纠纷。如果作者无法自行解决纠纷，通常需要提交相关机构处理。

作者包含编辑或期刊工作人员 Editors and journal staff as authors

编辑或编委会成员不得参与所撰写文章的编辑决策。期刊应为编辑、编委会成员及工作人员的投稿建立相应机制，发布明确的政策。我们建议：

- 作为某篇文章的作者或贡献者，编辑/编辑团队成员不得参与该文章的编辑决策。
- 如已发表文章的作者中包含编辑或者编委会成员，期刊应附上简短声明说明该篇稿件所采用的评审流程。

有些期刊不考虑来自期刊编辑或者工作人员的原创性研究，另一些期刊则设有相关程序，以保证此类文章经过公平公正的同行评审。

引用

引用和参考适当的相关文献是学术出版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所有相关人员（作者、编辑、同行审稿人）的共同责任。作者不应该过度引用自己的文章。当不具备足够的学术合理性时，编辑和同行审稿人不应要求作者在其论文中添加引文。对于不恰当的引用问题（包括引文堆叠（citation stacking）和引文同盟（citation cartels））COPE曾发起相关讨论，并编写了一份有关引文操纵（citation manipulation）的讨论文件[14]，提供了最佳实践指南。

引文堆叠是一种异常的引用行为，即在两个或多个期刊之间的引用次数不成比例。通常有一个“捐赠者”期刊（提供引用）和一个“接受者”期刊（接受引用）。这种模式可以作为“引文同盟”的证据，期刊通过捐赠和接受引用来提高自己的引用次数，同时不会夸大自引率。

引文同盟是指作者或期刊编辑不成比例地（与其他相关文章相比）引用内部成员的文章，共同提高对某些文章的引用次数。

商业考量和编辑独立性

商业考量 Commercial considerations

编辑决策不可能不受任何因素影响（例如商业考量）。例如，编辑知道哪些文章会带来更多的抽印本或再版销量。即便如此，我们还是建议编辑、期刊所有者和出版商制定相关流程，最大程度地降低商业、个人或政治因素对编辑决策的影响。

- 编辑能根据文章的学术价值及其对期刊所服务群体的潜在意义，自由判断取舍。
- 对于具体论文的编辑决策独立于广告销售。
- 对于由第三方资助出版的特刊、增刊或者类似内容，期刊应当建立相应的处理政策。不允许资助机构影响稿件的选择或编辑，应清晰标明一切受资助的项目。
- 期刊应制定相应政策，使得编辑决策不受开放获取文章出版费用或作者所支付的其他类型款项的影响。

在科学编辑理事会（Council of Science Editors，简称CSE）发布的《促进学术期刊出版诚信白皮书（*White Paper on Promoting Integrity in Scientific Journal Publications*）》[15]和COPE提供的核心实践[3]中均对编辑独立性进行了进一步讨论。

商业特刊、增刊和其他受资助的出版物
Commercial issues, supplements, and other funded publications

期刊可以选择出版由第三方(如公司、学协会或者慈善机构资助的增刊、特刊或者类似内容。期刊应向读者说明提供资助的机构名称，并声明所有相关利益冲突。

资助机构只能决定所资助内容。编辑（或联合编辑）对文章的选择与编辑具有决定权。

期刊编辑可以选择使用“客座”或外部编辑来支持增刊、特刊或者类似内容的出版。在这种情况下，披露期刊政策并保证外部编辑执行该政策是期刊编辑的职责。

对于不符合期刊要求的受资助的增刊、特刊或类似内容，期刊应保留不予出版的权利。

Wiley不允许销售团队参与同行评审和编辑决策流程，只有在编辑做出最终决定以后，我们的销售团队才能使用编辑信息。编辑信息的内容及披露时间均需得到期刊所有者和编辑的确认。可销售内容也均需征得期刊所有者和编辑的同意，如期刊刊登广告的位置(文中、紧随文章、集中在期刊某部分或仅刊登在线广告) 和是否允许出售文章的网络预印本。

编辑独立性 Editorial independence

科学编辑理事会（CSE）在白皮书中讨论了编辑独立性[15]。

编辑与期刊所有者及出版商之间的关系应通过正式的协议予以确定，还应在出现分歧之前建立纠纷解决机制。期刊所有者(无论是学协会还是出版商)应避免影响编辑决策。

- 编辑对于期刊投稿的发表决定不受雇主、期刊所有者或出版商的影响。理想情况下，应在编辑合同中阐明编辑独立性原则。
- 期刊所有者或出版商可以与期刊编辑讨论一般的编辑程序和政策(如期刊是否应该发表某一类型的文章)，但不应干预编辑对具体文章的发表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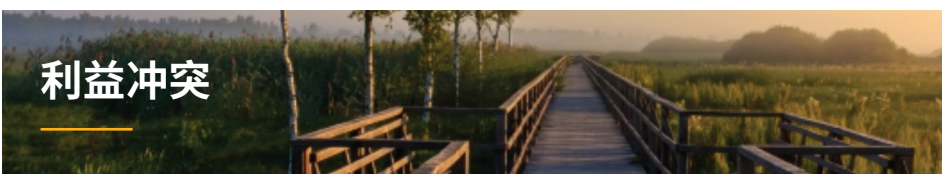

利益冲突

编辑、作者与审稿人有责任披露可能影响稿件呈现或评审客观性的利益冲突因素，包括相关的经济利益(如持有专利和股票、咨询费、演讲费等)，以及个人、政治与宗教利益。

ICMJE对利益冲突的定义如下：“当涉及主要利益(如患者健康或研究有效性)的专业判断可能会受到次要利益(如经济利益)的影响时，就存在利益冲突。对利益冲突的认识与利益冲突的实际发生同样重要。”[16]

严格限制具有利益冲突的人员发表文章的政策可能导致作者隐瞒相关利益，结果会适得其反。

严格限制具有利益冲突的人员发表文章，可能导致作者隐瞒相关利益，结果会适得其反。

- 参与出版决策的期刊编辑、编委会成员和工作人员应发布利益冲突声明。期刊应考虑在期刊网站上发布并按需更新该声明，同时发布对具体文章相关利益冲突的处理方法。
- 编辑应对利益冲突声明的内容进行详细说明，包括声明有效期(如3年)。编辑应要求作者说明相关经费，包括经费用途(如差旅补助、演讲费)，并说明他们所持有的相关专利、股票以及股份。
- 编辑应发表作者的利益冲突，或者声明不存在利益冲突。如存在争议，编辑应支持进行更多披露。
- 如果作者声明不存在利益冲突，编辑应为此发表确认。
- 编辑应管理审稿人的利益冲突。邀请审稿时应同时要求审稿人披露任何潜在的利益冲突，并要求审稿人在存在相关利益冲突时主动放弃审稿资格。
- 当编辑、编委会成员或者其他编辑人员的自身利益可能会影响他们对文章做出公正决策时，应退出讨论，指定代理决策人，或建议作者转投其他期刊。

COPE流程图[1]阐明了对疑似未披露利益冲突的调查流程。ICMJE创建了一份统一的利益冲突披露表格[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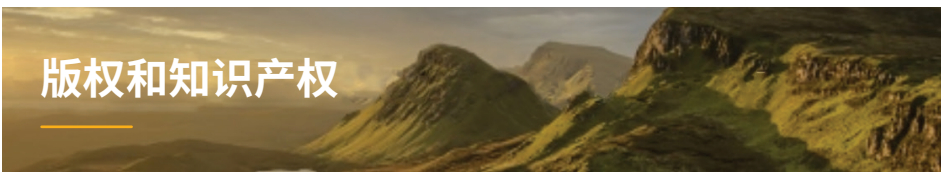

版权和知识产权

法律要求作者在出版前签订版权协议。有些期刊会要求作者将文章版权转让给期刊，有些会接受作者专属许可。在Wiley，如果文章以开放获取形式出版，作者则必须签订《开放获取协议》(Open Access Agreement)。Wiley发布了专门的版权指南[17]。

无论任何文章，法律均要求出版商获得作者明确的出版许可。Wiley提供多种版权协议，由合作的学协会自行决定采用何种版权协议，以下是相关版权协议的简要描述：

《版权转让协议》(Copyright Transfer Agreement，简称 CTA)：在此种协议下，作者保留重复使用文章内容的权利，但是将版权转让给了期刊、学协会或者出版商。签订《版权转让协议》可以让出版商代表作者从最大程度上维护其版权不受侵犯。

《专属许可协议》(Exclusive License Agreement，简称ELA)：此类版权协议赋予期刊所有者文章专有权，但是作者保留文章的版权。

《开放获取协议》(Open Access Agreements)：Wiley要求希望以开放获取形式出版文章的作者签订《开放获取协议》，使文章在知识共享许可协议(Creative Commons Licenses)下实现开放获取，以满足开放获取出版条款并保证最广泛的传播。知识共享网站 (Creative Commons website)[18]解释了这些许可协议如何发挥作用。截至编写此指南时，Wiley采用三种知识共享许可协议，即CC-BY，CC-BY-NC和CC-BY-NC-ND。

更正、关注声明、撤稿和稿件收回

更正 Corrections

期刊应鼓励读者和作者在发现错误时通知编辑部，特别是当错误可能会影响文章数据或者信息解读的时候。当发现错误时：

- 期刊应与作者和出版商一道更正已出版的错误。
- 当重大错误被发现后，期刊应发布更正启事，当错误严重到使文章中提到的研究工作无效时，应考虑撤稿。
- 针对文章中有错误而刊出的更正，应该区别于由于学术不端行为而导致的撤稿和声明。
- 更正启事应列入索引系统，并且链接到原稿。
- 更正启事应可以免费访问。

更正采用的格式取决于文章所处的出版阶段。例如，对于处于Early View（或同等）阶段的文章（属于出版前的在线记录版本），可以直接对在线文章进行更正。在此情形下，必须添加审核跟踪，以突出显示自文章首次出版以来对在线版本所做的更改以及更改日期。

对于已出版的文章，应发布相应的更正声明，并链接到原始文章。在此情形下，通常不应直接对文章进行更改。

关注声明 Expressions of concern

如果编辑有充分的理由担忧或者怀疑，并且认为读者应了解潜在的误导信息，可以刊登关注声明。编辑应谨慎发表对于某篇文章的关注声明，因为同撤稿一样，关注声明可能会影响研究者的名誉。通常，更可取的做法是通过独立调查获得明确判断后再发布撤稿声明。

关注声明的标题中应包含“关注(Expression of Concern)”的字样，并指出所讨论的文章。关注声明的页面应标注页码，并包含在期刊目录中。关注声明应该引用原始文章，有可能的话应该链接到电子版原始文章。声明应向读者明确说明编辑对文章内容的发布关注声明的原因，并采用便于检索和摘要识别的形式，且与原文互链。最后，这部分内容应可以免费访问。

撤稿 Retractions

期刊应致力于维护学术记录的诚信，因此在必要情况下可以撤回稿件。COPE发布了撤稿指南[19]，建议以下几种情况期刊可发布撤稿声明：

- 期刊有明确的证据表明，由于重大错误（如计算错误或实验错误）、伪造（如伪造数据）或篡改（如图像处理）而导致研究结果不可靠；
- 构成剽窃；
- 研究结果已在其他期刊发表，但没有恰当引用、未向编辑披露、未获得再发表许可、未说明正当理由（例如，重复发表）；
- 包含未经授权使用的材料或数据；
- 侵权或存在其他严重的法律问题（例如诽谤、隐私问题）；
- 研究违反出版道德；
- 同行评审过程不规范或受到人为操纵；
- 作者未能披露某项主要的竞争利益或利益冲突，在编辑看来，会严重影响对稿件的解读以及编辑和同行评审的建议。

Wiley针对撤稿处理及撤稿情形制定了相关政策，所有撤稿操作都将由Wiley诚信与出版团队审查和批准。

撤稿声明标题中应包含“撤稿（Retraction）”字样，并指出所讨论的文章。撤稿声明应标注页码，并包含在期刊目录中。声明应该引用原文，有可能的话应该链接到电子版原始文章。声明应向读者明确说明文章被撤销的原因，应采用检索和摘要服务可识别的形式，并与原文互链。并且，撤稿声明应可以免费访问。

稿件收回 Withdrawals

有时可能存在已录用文章在更正、编辑、排版之前被收回的情况。虽然录用文章已分配数字对象标识符（DOI），但因为没有正式出版，并不构成记录版本，不包含完整的文献目录信息。因此，如果录用文章因包含错误、不慎重复投稿或违反职业道德规范而被收回，则可以删除该文章并发表收回声明。

即便如此，被删除文章的文献目录信息也应作为科学记录加以保存，并说明删除的原因。

对于记录版本，Wiley遵循国际科学、技术和医学出版商协会（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Scientific, Technical and Medical Publishers，简称STM）关于科学客观记录撤稿和保存指导建议，强烈反对删除记录版本，只在有限的情况下考虑收回记录版本[20]，如：

- 侵犯研究对象隐私；
- 存在可能对公众造成影响的错误，并且如被应用会对健康构成重大威胁；
- 对相关领域的其他个人或工作发表了明显的诽谤性评论。

数据和报告准则

数据共享 Data sharing

开放研究倡议，例如共享“Findability, Accessibility, Interoperability, and Reuse（FAIR）”数据（可查找、可访问、可互操作和可再用的数据），可带来诸多益处，例如提高研究结果的透明度和可重复性。因此，期刊应制定明确的数据可用性声明以及数据共享要求。

Wiley支持Future of Research Communications and e-Scholarship（简称FORCE11）数据引用原则联合声明[21]。该声明为学术文献、数据集或其他研究对象中的数据提供引用指导。我们推荐采用该联合声明中建议的数据引用格式，并应引用机构知识库、学科知识库或其他通用型数据库的数据。

编辑应与审稿人合作，确保作者提供了足够的信息，以便读者对文章的研究方法和结果进行评估并得到结论。

报告准则 Reporting guidelines

准确而完整的报告有利于读者对研究进行充分评估、重复和利用。编辑应鼓励作者遵循其所在学科领域的规范，撰写准确完整的研究报告。编辑应与审稿人合作，确保作者提供了足够的信息，以便读者对文章的研究方法和结果进行评估并得到结论。

- 在健康科学研究领域，EQUATOR Network[22]提供有用的报告工具。
- 在生命科学研究领域，FORCE11提供有用的报告准则[23]。编辑可以向动物实验推荐的报告指南包括《动物研究：活体实验报告指南（*Animal Research: Reporting of In Vivo Experiments*）》（简称ARRIVE指南）[24]、美国国家研究委员会实验动物资源研究所（Institute for Laboratory Animal Research, National Research Council）指南[25]，以及Carlijn R Hooijmans等发表的《黄金标准出版清单（*A gold standard publication checklist to improve the quality of animal studies, to fully integrate the Three Rs, and to make systematic reviews more feasible*）》[26]。
- Story Landis等也发表了文章《提倡透明化报告，优化临床研究的预测价值（*A call for transparent reporting to optimize the predictive value of preclinical research*）》，详细地讨论了动物研究的报告标准[27]。
- 在生物科学研究领域，可参见《生物和生物医学调查的最小信息》（Minimum Information Guidelines from Diverse Bioscience Communities，简称MIBBI）[28]。
- 《牲畜与食品安全随机对照组试验报告指南（*Reporting Guidelines for Randomized Controlled Trials for Livestock and Food Safety*）》（简称REFLECT声明）为与牲畜相关的研究提供了报告指南[29]。

数据保护法规 Data protection legislation

期刊应遵守数据保护法规。与Wiley合作的编辑人员如有关于数据保护方面的任何疑问，应向Wiley寻求建议。

伪造、篡改和图像处理

伪造数据是指通过编造研究发现、记录或报告结果来故意歪曲研究数据。数据篡改是指操纵研究材料、设备或过程，包括遗漏和更改数据，有目的地制造假象。当以图像形式收集研究数据时，对图像进行更改可能会产生误导性结果。对图像进行不恰当的处理也是伪造或篡改的形式之一。但是，有时对图像进行编辑可能是正当甚至必要的，例如：作者可能需要将原图的某一部分进行放大，以便呈现某些放大后才可见的属性或现象；有时可能需要对视频进行编辑以保护参与者的隐私。

出版物临床与实验室图像（Clinical and Laboratory Images in Publications，简称 CLIP）六项原则[30]为记录和出版临床与实验室图像提供了指导。科学编辑理事会（CSE）在其白皮书[15]中对图像处理进行了讨论。美国科研诚信办公室（ORI）提供了用于快速检查学术图像和实验样品的鉴别工具[31]。

期刊可以提供图像处理方面的指导，在适当的情况下，可以对图像进行核查。我们建议期刊要求作者在投稿时对图片进行过处理的位置进行说明，并要求作者在投稿时提供原始图像，或能够随时应要求提供原始图像，同时建议期刊在作者指南中做出如下解释：

- 不得增强、掩盖、移除、移动图像的某个属性或特征。
- 如果需要对亮度或者对比度进行调整，必须将效果无差别地应用于整个图像以及对比图像，并且前提是这些调整不会掩盖、消除或者歪曲原始图像中呈现的任何信息。
- 不得对图片进行过度处理，比如强调图像的某一区域而忽略其他部分，这与相对于对照组而过度强调实验数据的道理相同。
- 必须附图说明非线性调整或者删除的部分。
- 不提倡将不同凝胶、场域、曝光以及不同实验系列中获得的图像放在同一张图中。如存在必要性，则应该在合成的图像中用分界线清晰地标明各个组成部分，并加以说明。
- 如果发现任何修改迹象，作者必须提供原始的未经处理的图像。期刊可以要求作者在投稿的同时提交原始图像和经过处理的图像。

这些建议基于*Journal of Cell Biology*所制定的指南[32]，以及Mike Rossner和Kenneth Yamada发表的文章《图片里有什么?图像处理的诱惑（*What's in a picture? The temptation of image manipulation*）》[33]。Douglas Cromey在《避免扭曲：恰当使用与处理科学数字图像的道德指南（*Avoiding twisted pixels: ethical guidelines for the appropriate use and manipulation of scientific digital images*）》[34]中对图像处理进行了讨论。

有害物质、风险和生物安全

作者有责任在稿件中对任何异常的内在危险或风险予以标识，例如给出适当警告，并指出相关安全预防措施。此类危险包括对公共健康安全、环境、植物、动物或设备构成威胁的产品、化学药品、操作或技术。

如果文章中提到的研究可同时用作善意和恶意的用途，期刊应要求作者在投稿时说明。这通常被称为“双重用途研究（Dual Use Research）”。

期刊应要求作者遵守美国国家生物安全咨询委员会（National Science Advisory Board for Biosecurity，简称NSABB）发布的有关双重用途生命科学研究的指南[35]，该报告对“双重用途研究问题”进行了详实的描述和讨论。

对学术不端行为的调查

学术不端行为可由审查软件、编辑、同行审稿人或第三方提出。COPE制定了处理第三方直接/间接提出的疑似学术不端问题的流程图[36-37]。在调查过程中，如需披露第三方身份，则应提前告知并获得许可。

无论是由审查软件、编辑、同行审稿人或第三方（以匿名或其他方式）提出的可疑的学术不端行为，如具有具体、详细的证据支持，都应对其开展适当调查。科学编辑理事会（CSE）在《促进学术期刊出版诚信白皮书》[15]中，讨论了应对学术不端行为的国际模式。在第二届科研诚信世界大会（Second World Congress on Research Integrity）期间编写的《新加坡科研诚信宣言（*The Singapore statement on research integrity*）》[38]提出了“对研究诚信至关重要的原则和专业责任”。

期刊出版团队，包括出版人、编辑团队、学协会，在处理可疑学术不端行为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期刊出版团队，包括出版商、编辑、学协会，在处理数据伪造、篡改、剽窃、图像不恰当处理、科研职业道德缺乏、有偏见的报告、滥用作者资格、多次或重复发表以及未公布利益冲突等潜在问题时都发挥着重要作用。其他章节将对上述情况进行详细探讨。

在期刊出版团队无法开展调查的情况下，例如，期刊难以就可能存在的与调查相关的问题获得必要的调查信息（如数据伪造、作者资格滥用、科研职业道德缺乏等问题），期刊应要求科研机构、雇主、资助机构或相关国家法定机构开展调查。但是，某些学术不端行为（如剽窃、图像不恰当处理）可以由期刊出版团队进行调查和处理。期刊应确保通知有关各方，包括作者及其所在机构和/或资助机构。

编辑应该与出版商一起商讨有关规定，并决定如何处理疑似学术不端行为：

- 疑似学术不端行为应按照已确立的流程进行处理，如COPE流程图[1]；
- 也可参考COPE样函[2]以及科学编辑理事会（CSE）编辑样函[39]；
- 应以适当的速度处理疑似学术不端问题，以容许做出谨慎的判断；
- 调查可能会导致撤稿、稿件收回、关注声明或者其他结果。

编辑应首先向出版商寻求处理疑似学术不端行为的建议。

同行评审

对于不同同行评审模式的优点，例如向作者透露审稿人的身份和/或向审稿人隐瞒作者身份，一直存在许多争论和研究。但是，没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某种评审模式更具优势。不同模式的优势和可行性因学科而异。编辑应该选择最适合其期刊和研究者群体的同行评审模式。

编辑及编辑委员会可参考COPE制定的同行评审道德准则[40]。

Wiley为期刊团队开发了优化同行评审的自我评估流程[41]，以评估整个同行评审发表流程。

有关同行评审道德的更多建议可参考：Sara Rockwell撰写的《同行评审道德：审稿人指南（*Ethics of peer review: a guide for manuscript reviewers*）》[42]，EuChemS期刊准则[7]，以及Hames编纂的图书《学术期刊中的同行评审和稿件管理：实践指南（*Peer Review and Manuscript Management in Scientific Journals: Guidelines for Good Practice*）》[43]。

- 期刊应明确定义并描述所采用的同行评审类型，例如，单盲评审、双盲评审、三盲评审、开放评审或发表后同行评审。
- 期刊应向读者说明是否针对不同文章类型采用不同类型的同行评审。例如，读者需要了解编者按和读者来信是否无需经过同行评审，而原创性研究文章和综述则始终需要同行评审。
- 期刊还应明确说明是否有稿件分类处理流程，将与期刊研究范围不符或不适当的投稿在没有送审的情况下拒稿或退还给作者。
- 编辑应在同行评审过程中采用一致的标准，包括对特刊、增刊，以及由客座编辑处理的同行评审。
- 编辑应确保稿件处理的保密性，未经作者许可不得向审稿人以外的任何人透露任何细节。如果作者、编辑和审稿人已进行了私下讨论，则除非征得各方的明确同意，或者有特殊情况（例如，为协助调查知识产权盗用诉讼而提供证据），否则应维持保密状态。
- 编辑应要求审稿人在受邀评审及提交评审意见时（因为可能只有在阅读稿件后才能确定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披露任何存在的利益冲突。编辑应要求审稿人在可能无法撰写无偏见评审意见的情况下谢绝评审邀请。潜在利益冲突包括：审稿人近期曾与作者合作，审稿人与作者同属一家机构，审稿人与作者存在直接竞争关系，审稿人与作者存在个人冲突或者密切的私人关系/密切联系，审稿人涉及与稿件相关的经济利益。
- 编辑应要求受邀审稿人告知是否将评审工作委托他人。

为创建一个高效的同行评审流程，编辑应该：

- 建立并维护符合数据保护法律法规的合格审稿人数据库。
- 监督审稿人的评审质量和效率。不应邀请多次提供低质量、拖延、带有侮辱性语言或不具建设性审稿意见的审稿人进行审稿工作。

期刊应在其作者指南中向作者说明如何对所投稿件进行筛选，以查找重复文本和可能存在的剽窃。

- 编辑应考虑让作者提名审稿人或者让作者说明哪些特定人员不适合对文章进行同行评审。编辑应提醒作者避免提名有利益冲突的审稿人，编辑没有义务直接采用作者提供的名单，并且应该确保至少有一位审稿人不在作者的提名名单中。编辑在发出评审邀请之前，应该核查所有审稿人的资质。对作者推荐的潜在审稿人进行资质核查尤为重要。编辑在邀请审稿人时应使用机构电子邮件地址，并尽可能要求审稿人提供ORCID数字标识符，避免邀请无法通过简单的网络搜索确定其背景和所属机构的审稿人。
- 为确保同行评审和出版的及时性，应避免不必要的延误，并考虑如何在发生延误时更好地通知作者。在线评审可以提供更快的发表路径，并将经过同行评审的研究（和其他研究）信息发布到公共领域。
- 为审稿人提供关于其角色和责任的明确指导，鼓励审稿人通过参考报告指南以一种系统的方式来检查文章的报告完整性。

审稿人的角色十分重要，他们可能发现数据伪造、篡改、剽窃、图像不恰当处理、不道德研究、有偏见的报告、滥用作者资格、多次或重复发表以及利益冲突未公布等学术不端行为。

编辑应提醒审稿人他们的角色与责任，并对审稿人做出如下要求：

- 尊重同行评审的保密性，不得讨论稿件或者就稿件联系作者或他人。
- 声明任何利益冲突。
- 为他们的推荐提供客观、有建设性的解释。
- 审稿意见不得受到文章来源或作者的影响。
- 避免要求作者引用审稿人的文章，除非有强有力的学术依据。
- 在作者发表文章前，审稿人不得在自己的任何工作中复制所评审稿件的任何信息或内容。
- 只同意在专长领域以及合理时间内进行同行评审。
- 不得耽误论文发表。
- 不得使用侮辱性的、怀有敌意的或者诽谤性的语言。
- 在完成评审后销毁稿件和所有相关资料。

剽窃、重复/多次发表、文本再利用和翻译

剽窃 Plagiarism

美国科研诚信办公室（ORI）在其相关政策中对剽窃进行了讨论，并给出如下定义："剽窃行为（Plagiarism）涉及盗用或滥用他人知识产权，大篇幅复制他人作品但未注明引用。剽窃不包括作者资格或名誉纠纷。"

期刊应在其作者指南中说明编辑部对稿件的检测方式，以确定稿件是否存在抄袭和剽窃问题。

编辑可以通过审查稿件之间是否存在的重复内容，以警示、教育作者，预防剽窃行为。期刊应在作者指南中说明如何对所接收投稿进行相似度检测。Crossref提供的Similarity Check服务是检测文章相似的的重要工具之一[44]。COPE也提供相应的流程图[1]，说明如何处理已提交稿件/已发表稿件的剽窃问题。Wiley也针对处理稿件剽窃问题为编辑提供了相关建议[45]。

重复发表/多次发表 Duplicate or redundant publication

科学编辑理事会（CSE）在《促进学术期刊出版诚信白皮书》中对重复发表/多次发表给出如下定义[15]：

“作者必须避免重复发表，即逐字逐句地从自己已发表的论文中复制内容。”

期刊应建立完善的流程，以避免重复发表/多次发表：

- 检测已提交的投稿是否存在重复内容；
- 在期刊指南中提醒作者不接受重复发表；
- 要求已发表过的任何研究内容均需标明出处，包括研究数据、图表和图片；
- 如果稿件（特别是医学类论文）中包含对已发表结果的重新分析，例如亚组分析，应标明原始数据来源，并提供原始文献的完整引文信息；
- 论文出版前，通讯作者必须签署相关《版权转让协议》、《专属许可协议》或《开放获取协议》，确保论文的原创性，之前未曾发表，且其最终版只在本期刊发表。

以下类型的“预发表”不属于重复发表/多次发表（也可参考“预印本”部分）：

- 会议期间发表的摘要和海报；
- 会议上报告的研究结果，例如同研究者或与会者分享研究结果；
- 在数据库和临床试验注册库中记录的研究结果（没有以表格或文本等形式，对数据进行解释、讨论、背景描述或结论）；
- 大学里存档的学位论文。

如果文章在出版后被发现存在重复发表问题，编辑应参考COPE建议的处理流程[1]，并同出版商共同撤回稿件。

一稿多投 Duplicate submission

期刊应考虑如何监测一稿多投现象。例如，当多本期刊共享一组编辑团队或合法共享内部信息时，可考虑采用将检测工具及相应机制纳入编辑系统，以供编辑监控一稿多投问题。

如发现一稿多投问题，编辑应参考COPE建议的相关处理流程[46]，与出版商合作处理。

文本再利用 Text recycling

COPE对文本再利用问题进行了讨论，并发布了相关指南[47]。期刊可以制定相应政策，说明期刊可接受何种情况下及何种程度的文本再利用。对于希望向不同读者群介绍项目研究结果的作者来说，期刊对于文本再利用的说明至关重要。作者在恰当引用已出版内容并申明合理理由的情况下，可以对全部或部分结果进行再利用，但需在文中展示出不同的讨论和结论。

翻译 Translations

期刊可以发表准确翻译的、原始出版语言为其他语种的内容。期刊翻译及出版已发表内容，需获得相应许可，并明确说明此内容为翻译再版并标明原始来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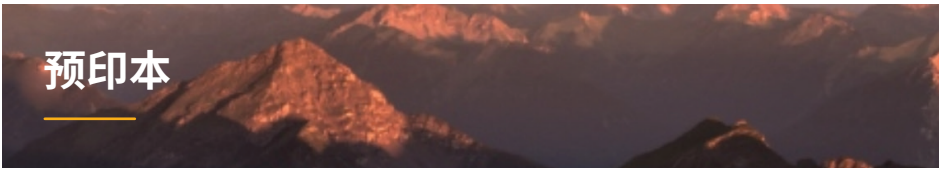

预印本

预印本通常是指在向期刊投稿前或投稿过程中，公开发布在预印本服务器上的稿件。COPE关于预印本有专门的讨论 [48]。

Wiley认为期刊不应该拒绝已在预印本服务器上公开发布过的稿件，即稿件以预印本发表不影响文章的投稿资格。当然，这并不代表此类稿件一定能够进入同行评审流程。期刊应制定相关的预印本政策，并在作者指南中予以体现。文章应说明是否曾以预印本形式发表。

Wiley的作者可以通过Wiley作者服务网站查看具体期刊对于预印本的政策[49]。

科研道德

期刊必须制定相关政策，确保所出版的研究符合道德和责任规范，在文章出版前，作者已经取得了必要的同意和批准。

动物研究 Animals in research

涉及动物的研究应与涉及人类的研究一样严格。期刊应鼓励作者采取“3R原则”，即替代原则（Replacement），避免或使用其他方式替代在动物上进行试验；减少原则（Reduction），最小化动物的使用数量；和优化原则（Refinement），尽量减少动物的痛苦[50]。

国际实验动物科学理事会（International Council for Laboratory Animal Science，简称ICLAS）发布了适用于研究人员、编辑和审稿人的道德指南[51]。

期刊应鼓励作者遵守相关的动物研究报告标准，例如ARRIVE报告指南[24]。指南建议期刊应要求作者提供以下信息：

- 研究设计和统计分析
- 实验步骤
- 实验动物
- 动物饲养环境和方式

期刊应同作者确认在研究开始之前，已获得道德和法律批准，并提供批准机构的名称。作者还应声明实验是否遵照相关机构和国家的指南与法规进行，例如：

- 美国作者应遵循美国国家研究委员会（National Research Council，简称NRC）制定的《实验动物护理与使用指南（*Guide for the Care and Use of Laboratory Animals*）》[52]，美国公共卫生署（US Public Health Service，简称USPHS）的《实验动物人文关怀和使用政策(*Policy on Humane Care and Use of Laboratory Animals*）》[55]以及《实验动物护理和使用指南（*Guide for the Care and Use of Laboratory Animals*）》[54]；
- 英国作者应遵守《动物（科学规程）1986法案修正案条例（*Animals (Scientific Procedures) Act 1986 Amendment Regulations* (*SI 2012/3039*)）》[55]；
- 英国以外的欧洲地区作者应遵守《欧盟保护实验动物指令（Directive 2010/63/EU）》[56]；
- 澳大利亚作者应遵守《澳大利亚科学研究用途动物的护理和使用法规（*Australian Care and Use of Animals for Scientific Purposes*）》[57].

编辑人员可能会要求作者在其稿件中说明其通过何种措施来避免和减少动物的不适、痛苦和疼痛，并确认动物在实验任何阶段都未遭受不必要的痛苦。

编辑可以要求审稿人就实验报告标准、实验设计或者其它可能引起质疑的方面对文章进行评论。如果文章中有某些引起关注或者需要澄清的问题，可以要求作者提供获得道德研究批准的证据或向作者提出质询。

无偏见的语言 Bias-free language

对于包括或涉及人类受试者的研究，需要用描述性的词语对受试人群进行详细说明。需确保用于描述受试者的语言和描述必须是没有偏见的。第六版《美国心理学会出版手册（*Publication Manual of the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2009*）》[58]针对消除性别、年龄、人种和族群、性取向、残疾和社会经济状况的语言偏见提供了建议。

对于与性别、年龄、人种和族群、性取向、残疾和社会经济状况有关的研究，可能会涉及来自受试者的定性数据（即直接引述或转录访谈），其中可能包含贬义的人口统计学描述性语言。除非出于研究必要性，作者应尽量避免使用贬义的人口统计学描述性语言或冒犯性语言。如果受试者讲述的是使用冒犯性语言的个人经历，应进行直接引述（并予以注明）。

边界和领土 Borders and territories

边界和领土的潜在争端可能直接体现在文稿的研究描述部分或作者的通讯地址中。应尊重作者的选择，但如果出现明显争议或投诉，编辑团队应该努力寻找适用于各方的解决方案。最终，编辑对于发表内容具有最终决定权，必要时编辑会向相关学会和出版商咨询。

文化和遗产 Cultures and heritage

美国人类研究保护办公室（The US Office for Human Research Protection，简称OHRP）建立了可检索数据库，提供经由独立的社群机构审查会审批的含有文化敏感材料的研究和出版物[59]。更多信息参见怀卡托理工大学发布的《原则与规程：毛利民族环境下的研究（*Principles and Procedures: Conducting Research in a Maori Context*）》[60]以及阿尔伯特·爱因斯坦医学院（Albert Einstein School of Medicine）的《社群机构审查委员会与研究审查委员会：打造社群参与的研究未来（*Community IRBs and Research Review Boards: Shaping the Future of Community-Engaged Research*）》[61]。

学界已达成普遍共识，不断创新跨文化研究相关的共同版权管理方法，对于知识产权贡献的归属与致谢，均能得到恰当的法律认可。

当需要出版具有文化意义或可能引起对某种文化冒犯的图像，例如宗教文献或历史事件，编辑应谨慎考虑内容的敏感性。并且：

- 编辑应意识到出版人体残骸图像的相关道德问题，并认识到不同文化对人体残骸有不同的理解。在未征得遗骸后代或所属文化族群意见的情况下，应避免出版人体残骸图像；若未能联系到后代或所属文化族群，则需咨询及获得管理机构及相关利益方的许可，否则不应出版人体残骸图像。如需更多信息，请参考英国生物人类学与骨质考古学协会（British Association of Biological Anthropology and Osteoarchaeology，简称BABAO）发布的道德规范[62]；
- 某些文化禁止发布死者的名字[63]。在澳大利亚土著文化中，还包括禁止发布死者照片或视频片段。我们建议编辑应考虑任何可能存在的敏感因素，并在必要情况下与作者商讨恰当的表达或表现方式。

族群和人种 Ethnicity and race

在描述被研究人群的人口统计信息时，建议使用相关术语来描述族群（例如，非裔美国人和南亚人）而非人种。英国社会学协会（The British Sociological Association，简称BSA）制定了对于族群和人种的描述规范[64]。

人类研究和受试者 Human studies and subjects

对于涉及人类受试者研究（包括但不限于医学研究）的稿件，期刊应要求作者发表声明，确认已获得适当的道德批准，并提供道德批准委员会的详细信息，同时确认其研究符合公认标准，例如：《赫尔辛基宣言（*Declaration of Helsinki*）》[65]；《美国联邦人类受试者保护政策（*Federal Policy for the Protection of Human Subjects*）》[66]；欧洲药品管理局《最佳临床实践指南（*Guidelines for Good Clinical Practice*）》[67]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通过的《涉及人的生物医学研究伦理审查办法》[68]。

> 期刊只应在作者已事先征得所有受试者知情同意的情况下再考虑出版包含个体受试者信息和图像的研究成果。

期刊只应在作者已事先征得所有受试者知情同意的情况下，再考虑出版包含个体受试者信息和图像的研究成果。ICMJE指南[69]指出：

“非必要的识别细节应予以省略。如果对匿名的有效性有所疑问，应征得受试者的知情和同意。例如，遮盖照片中病患的眼部区域不足以保护受试者的匿名权。”

如果稿件可能涉及潜在的弱势群体，需要作者和开展工作的机构特别留意获取知情同意，我们建议期刊团队确保所出版文章符合相关标准并在文章中予以说明。冰岛人权中心（Icelandic Human Rights Center）列举了13类弱势群体[70]：“1）成年和未成年女性；2）儿童；3）难民；4）国内流离失所者；5）无国籍者；6）少数民族；7）原住民；8）外来务工者；9）残疾人；10）老年人；11）HIV病毒携带者和艾滋病患者；12）罗姆人/吉普赛人/辛提人；13）女同性恋、男同性恋和跨性别人群。”英国经济和社会研究理事会（Economic and Social Research Council，简称ESRC）为潜在弱势群体的相关研究提供了更多建议[71]。

为确保获得知情同意，期刊应要求作者在投稿时对此予以确认，并要求在稿件中附上知情同意声明。需注意，同意参与研究与同意出版是相互独立的。如果稿件中包含可以识别出某个个体的信息文件，则必须获取知情同意。同意书无需同稿件一同提交，但如果期刊要求，研究人员应提供必要的详细信息。许多期刊都会为作者提供知情同意书模板，用于征得参与者的知情同意。

如果是技术影像（例如，射线照片或显微图），编辑应确保移除图像中所有可以识别受试者的信息。对于人类受试者的声音或图像，在录制或传播之前，必须按照所适用的国家法律征得研究参与者的许可。许多司法管辖区要求，任何视频或音频记录都必须获得正式的版权许可后才能出版。如果出版基因序列或家族谱图，编辑可能需要征得更多相关各方的同意。《CARE指南（Case Report Guideline）》[72]为出版病例报告提供了相关建议。

临床试验登记 Registering clinical trials

世界卫生组织（WHO）[73]与《赫尔辛基宣言（*Declaration of Helsinki*）》[65]均建议在招募参与者之前就对临床试验进行登记。国际药品制造商协会联合会（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Pharmaceutical Manufacturers and Associations，简称IFPMA）也要求其成员进行临床试验登记。各机构的法规有所不同，如美国《食品与药品管理局2007年修正案（*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Amendments Act of 2007*）》就不要求登记一期临床试验。

发表临床试验内容的期刊应按要求在指定注册机构，例如临床试验网站（ClinicalTrials.gov），进行前瞻性登记。期刊还应遵循试验报告强化标准（CONsolidated Standards of Reporting Trials，简称CONSORT）[74]。报告试验结果的论文均应包含临床试验登记号。期刊可以在作者指南中做出如下声明：

“我们要求临床试验已经在公开的数据库中进行了前瞻性登记。请在文章摘要末尾注明试验登记中心的名称以及临床试验登记号。如果试验尚未登记，或者进行了回顾性登记，请解释原因。”

科研经费

期刊应要求作者在稿件中，例如致谢部分，列出科研经费的全部来源。如果没有具体经费来源也应予以说明。除研究经费以外的其他类型资助也应予以说明，例如，某商业机构为研究提供经费、参与研究设计并参与研究者招募。

研究所获得的其他支持也应在文章致谢部分予以说明，例如从某项基金或作者机构获得的开放获取出版经费、写作或编辑助理费用、实验材料供应来源等。

处罚

期刊对可疑行为的处罚
Sanctions imposed by journals for questionable practices

对已发表的文章进行修订，例如更正或撤稿，是为了维护文献的科研诚信。修订不应被视为惩罚性措施或作为处罚作者的手段。在出现疑似学术不端时，相关机构应负责开展调查并提供解决方案。

但是在极少数情况下，期刊可能有必要对参与疑似学术不端行为或发表不道德学术内容的研究人员予以处罚，例如，当不端行为使期刊声誉明显受损，期刊可以禁止作者在限定时间内再次在该刊发表文章，或禁止其担任期刊审稿人或编辑。我们建议，在禁令结束前进行重新审查，并在必要时撤销或延长禁令。同时，期刊也应提供申诉渠道。

- 在处罚前，编辑必须与出版商协商，特别是法律相关问题，并征询期刊所有者（如学协会）的意见；
- 处罚必须始终一致且经过审慎考量；
- 在处罚实施前，期刊应就实施（和撤销）处罚的条件以及流程予以正式规定。

参考文献

[1] COPE. Flowcharts [2020-09-15]. https://publicationethics.org/guidance/Flowcharts

[2] COPE. Sample letter [2020-09-15]. https://publicationethics.org/resources/sample-letters

[3] COPE. Core practices [2020-09-15]. https://publicationethics.org/core-practices

[4] COPE. Forum [2020-09-15]. https://publicationethics.org/copeforum

[5] COPE. Case [2020-09-15]. https://publicationethics.org/guidance/Case

[6] ORI. Managing Allegations of Scientific Misconduct: A Guidance Document for Editors [2020-09-15]. https://ori.hhs.gov/images/ddblock/masm_2000.pdf

[7] EuChemS. Ethical Guidelines for Publications in Journal and Reviews [2020-09-15]. https://www.euchems.eu/policy-and-communication/policy-positions/ethical-guidelines-for-publications-in-journal-and-reviews/

[8] COPE. Discussion Document: Authorship [2020-09-15]. https://publicationethics.org/node/34946

[9] ICMJE. Defining the Role of Authors and Contributors [2020-09-15]. http://www.icmje.org/recommendations/browse/roles-and-responsibilities/defining-the-role-of-authors-and-contributors.html

[10] APA. Publication Practices & Responsible Authorship [2020-09-15]. https://www.apa.org/research/responsible/publication/

[11] CASRAI. CRediT – Contributor Roles Taxonomy [2020-09-21]. https://casrai.org/credit/

[12] Australian Institute of Aboriginal and Torres Strait Islander Studies [2020-09-15]. https://aiatsis.gov.au/

[13] COPE. How to spot authorship problems [2020-09-15]. https://publicationethics.org/resources/flowcharts/how-spot-authorship-problems

[14] COPE. Citation manipulation [2020-09-15]. https://publicationethics.org/citation-manipulation-discussion-document

[15] CSE. CSE's White Paper on Promoting Integrity in Scientific Journal Publications [2020-09-15]. https://www.councilscienceeditors.org/resource-library/editorial-policies/white-paper-on-publication-ethics/

[16] ICMJE. Conflicts of Interest [2020-09-15]. http://www.icmje.org/conflicts-of-interest/

[17] Wiley. Learn about licensing and copyright [2020-09-15]. https://authorservices.wiley.com/author-resources/Journal-Authors/licensing/licensing-info-faqs.html

[18] The Creative Commons website [2020-09-15]. https://creativecommons.org/

[19] COPE. Retraction guidelines [2020-09-15]. https://publicationethics.org/retraction-guidelines

[20] Wiley. Wiley's Policy for Handling Retractions, Withdrawals, and Expressions of Concern. [2020-09-15]. https://authorservices.wiley.com/ethics-guidelines/retractions-and-expressions-of-concern.html

[21] FORCE11. Joint Declaration of Data Citation Principles [2020-09-15]. https://www.force11.org/datacitationprinciples

[22] EQUATOR Network [2020-09-15]. https://www.equator-network.org/

[23] FORCE11. Recommended Reporting Guidelines for Life Science Resources [2020-09-15]. https://www.force11.org/group/resource-identification-initiative/recommended-reporting-guidelines-life-science-resources

[24] ARRIVE guidelines [2020-09-15]. https://www.nc3rs.org.uk/arrive-guidelines

[25] National Research Council Institute for Laboratory Animal Research guideline [2020-09-15]. http://dels.nas.edu/Report/Guidance-%20Description-Animal/13241?bname=ilar

[26] Hooijmans C R, Leenaars M,Ritskes-Hoitinga M. A gold standard publication checklist to improve the quality of animal studies, to fully integrate the Three Rs, and to make systematic reviews more feasible [J]. Alternatives to Laboratory Animals, 2010, 38(2): 167-182.

[27] Landis S C, Amara S G, Asadullah K, et al. A call for transparent reporting to optimize the predictive value of preclinical research[J]. Nature, 2012, 490(7419):187-191.

[28] FAIRsharing. Minimum Information for Biological and Biomedical Investigations. [2020-09-15]. https://fairsharing.org/collection/MIBBI

[29] REFLECT statement. [2020-09-15]. https://meridian.cvm.iastate.edu/reflect/

[30] Lang, Thomas A., Talerico, C., Siontis, G.C.M. Documenting Clinical and Laboratory Images in Publications: The CLIP Principles[J]. Chest, 2012, 141(6):1626-1632.

[31] ORI. Forensic tools [2020-09-15]. https://ori.hhs.gov/forensic-tools

[32] Journal of Cell Biology. [2020-09-15]. https://rupress.org/jcb

[33] Rossner, M. Yamada, K.M. What's in a picture? The temptation of image manipulation[J]. Journal of Cell Biology, 2004, 166(1): 11-15

[34] Cromey D W. Avoiding twisted pixels: ethical guidelines for the appropriate use and manipulation of scientific digital images[J]. Science and engineering ethics, 2010, 16(4): 639-667.

[35] NSABB. Proposed Framework for the Oversight of Dual Use Life Sciences Research: Strategies for Minimizing the Potential Misuse of Research Information NSABB FAQ. [2020-09-15]. https://osp.od.nih.gov/wp-content/uploads/Proposed-Oversight-Framework-for-Dual-Use-Research.pdf

[36] COPE. Responding to Whistleblowers - concerns raised directly. [2020-09-15]. https://publicationethics.org/resources/flowcharts/responding-whistleblowers-concerns-raised-directly

[37] COPE. Responding to Whistleblowers - concerns raised via social media. [2020-09-15]. https://publicationethics.org/resources/flowcharts/responding-whistleblowers-concerns-raised-social-media

[38] Marušić A. The Singapore statement on research integrity[J]. Croatian medical journal, 2010, 51(5): 381.

[39] CSE. Sample Correspondence for an Editorial Office. [2020-09-15]. https://www.councilscienceeditors.org/resource-library/editorial-policies/sample-correspondence-for-an-editorial-office/

[40] COPE. Ethical guidelines for peer reviewers (English). [2020-09-15]. https://publicationethics.org/resources/guidelines-new/cope-ethical-guidelines-peer-reviewers

[41] Wiley. Better Peer Review. [2020-09-15]. https://www.wiley.com/network/journaleditors/editors/better-peer-review

[42] Rockwell S. Ethics of peer review: a guide for manuscript reviewers. [2020-09-15]. https://ori.hhs.gov/sites/default/files/prethics.pdf

[43] Hames, I. Peer review and manuscript management in scientific journals: guidelines for good practice[M]. John Wiley & Sons, 2008.

[44] Crossref Similarity Check [2020-09-15]. http://www.ithenticate.com/products/crossref-similarity-check

[45] Wiley. Primer on plagiarism: Top tips for Editors when facing plagiarism issues [2020-09-15]. https://www.wiley.com/network/journaleditors/latest-content/primer-on-plagiarism-top-tips-for-editors-when-facing-plagiarism-issues

[46] COPE. Flowchart on redundant (duplicate) publication [2020-09-15]. https://publicationethics.org/files/Full%20set%20of%20English%20flowcharts_9Nov2016.pdf

[47] COPE. Text Recycling Guidelines [2020-09-15]. https://publicationethics.org/files/Web_A29298_COPE_Text_Recycling.pdf

[48] COPE. Preprints [2020-09-15]. https://publicationethics.org/resources/discussion-documents/preprints

[49] Wiley. Author Compliance Tool [2020-09-15]. https://authorservices.wiley.com/author-resources/Journal-Authors/open-access/author-compliance-tool.html

[50] National Centre for the Replacement Refinement & Reduction of Animals in Research. The 3Rs [2020-09-15]. https://www.nc3rs.org.uk/the-3rs.

[51] ICLAS. Ethics and Animal Welfare Committee [2020-09-15]. https://iclas.org/ethics-and-animal-welfare-commitee/

[52] NRC. Guide for the Care and Use of Laboratory Animals [2020-09-15]. https://www.nap.edu/read/5140/chapter/1

[53] USPHS. Policy on Humane Care and Use of Laboratory Animals [2020-09-15]. https://olaw.nih.gov/policies-laws/phs-policy.htm

[54] USPHS. Guide for the Care and Use of Laboratory Animals [2020-09-15]. https://grants.nih.gov/grants/olaw/Guide-for-the-Care-and-Use-of-Laboratory-Animals.pdf

[55] Animals (Scientific Procedures) Act 1986 Amendment Regulations (SI 2012/3039) [2020-09-15]. https://www.gov.uk/government/publications/animals-scientific-procedures-act-1986-amendment-regulations

[56] EUR-Lex. Directive 2010/63/EU [2020-09-15]. https://eur-lex.europa.eu/legal-content/EN/ALL/?uri=CELEX:32010L0063

[57] National Health and Medical Research Council. Australian Code for the Care and Use of Animals for Scientific Purposes [2020-09-15]. https://www.nhmrc.gov.au/about-us/publications/australian-code-care-and-use-animals-scientific-purposes

[58] APA. Publication Manual of the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2020-09-15]. https://www.apa.org/pubs/books/4200066

[59] OHRP. Office for Human Research Protections (OHRP) Database for Registered IORGs & IRBs, Approved FWAs, and Documents Received in Last 60 Days [2020-09-15]. https://ohrp.cit.nih.gov/search/irbsearch.aspx?styp=bsc

[60] Waikato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Principles and Procedures: Conducting Research in a Maori Context [2020-09-15]. https://www.yumpu.com/en/document/read/37414208/principles-and-procedures-conducting-research-in-a-wintec

[61] Albert Einstein School of Medicine. Community IRBs and Research Review Boards: Shaping the Future of Community-Engaged Research [2020-09-15]. https://ccph.memberclicks.net/assets/Documents/FocusAreas/shaping_the_future_of_cenr.pdf

[62] BABAO. Code of Ethics 2019 [2020-09-15]. https://www.babao.org.uk/index/ethics-and-standards

[63] McGrath P, Phillips E. Australian findings on Aboriginal cultural practices associated with clothing, hair, possessions and use of name of deceased persons[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Nursing Practice, 2008, 14(1): 57-66.

[64] BSA. EQUALITY & DIVERSITY Language and the BSA: Ethnicity & Race [2020-09-15]. https://www.britsoc.co.uk/media/23900/EqualityandDiversity_LanguageandtheBSA_RaceMar05.doc?1455622777039

[65] World Medical Association. Declaration of Helsinki [2020-09-15]. https://www.wma.net/policies-post/wma-declaration-of-helsinki-ethical-principles-for-medical-research-involving-human-subjects/

[66] OHRP. Federal Policy for the Protection of Human Subjects [2020-09-15]. https://www.hhs.gov/ohrp/regulations-and-policy/regulations/common-rule/index.html

[67] European Medicines Agency. Guidelines for Good Clinical Practice [2020-09-15]. https://www.ema.europa.eu/en/documents/scientific-guideline/ich-e-6-r2-guideline-good-clinical-practice-step-5_en.pdf

[6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涉及人的生物医学研究伦理审查办法》[2020-09-15]. http://www.gov.cn/gongbao/content/2017/content_5227817.htm

[69] ICMJE. Recommendations for the Conduct, Reporting, Editing, and Publication of Scholarly Work in Medical Journals [2020-09-15]. http://www.icmje.org/icmje-recommendations.pdf

[70] Icelandic Human Rights Center. The Human Rights Protection of Vulnerable Groups [2020-09-15]. http://www.humanrights.is/en/human-rights-education-project/human-rights-concepts-ideas-and-fora/the-human-rights-protection-of-vulnerable-groups

[71] ESRC. Research with potentially vulnerable people [2020-09-15]. https://esrc.ukri.org/funding/guidance-for-applicants/research-ethics/frequently-raised-topics/research-with-potentially-vulnerable-people/

[72] CARE. Case Report Guideline [2020-09-15]. https://www.care-statement.org/

[73] WHO. The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announces new standards for registration of all human medical research [2020-09-15]. https://www.who.int/mediacentre/news/releases/2006/pr25/en/

[74] CONSORT. CONSORT 2010 [2020-09-15]. http://www.consort-statement.org/consort-2010

作者贡献

本指南第二版于2014年由Lisa Deakin、Martine Docking、Chris Graf、Jackie Jones、Sue Joshua、Tiffany McKerahan、Martin Ottmar、Allen Stevens、Edward Wates和Deb Wyatt编写。Lindsey Mathews、Elizabeth MoylanUlf Scheffler、Michael Streeter、Leah Webster对第二版做了更新。

致谢

我们对2006年第一版指南做出贡献的作者表示感谢：Lise Baltzer、Caroline Black、Alyson Bowman、Suzan Fiack、Andrew Robinson、Diane Scott-Lichter、Elizabeth Wager。同时感谢David Hewes、Chris Graf、Joyce Griffin、Tamarin Godinho、Helen McLean、Deidre Silver和Michael Willis为2020年修订版提供了意见和建议。感谢许洁、刘谦、吴燕为2020年中文修订版提供了意见和建议。

翻译校对

本版指南于2020年8月翻译自Wiley Best Practice Guidelines on Research Integrity and Publishing Ethics（https://authorservices.wiley.com/ethics-guidelines/index.html）。中文翻译校对工作由Wiley中国办事处的李晓林、杨柳、邢明旻负责。本指南仅做学习交流使用，如有错漏之处，敬请指正。

扫描二维码访问本指南的英文在线版本：

WILEY